东北农业大学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教务科

水利教字[2021]11 号文件

关于上交 2021-2022-01 学期教学日历的通知

各系、实验中心:

教学日历是教师组织课程教学的具体计划表,现将 2021-2022-01 学期教学日历上交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- 1、教学日历文件请授课教师按 word 文档形式制订,模版参见附件 1。 (注意每页都要打印表头各项)。
- 2、教学日历应明确规定教学进程、授课内容提要、各种教学环节的安排等;实验课要写明实验名称,实验学时数。
- 3、教学日历一经制订,不应出现大的变动,但允许主讲教师在完成课程教学大纲规定的教学要求前提下,进行必要的调整,以适应教学改革的新情况。
- 4、**注意事项:**制定时注意不要在学校确定不排课的时间安排教学进程(如:法定节日、星期三下午、星期日全天)。
- 5、提交时间:请教师于9月6日—9月10日将教学日历纸介版(A4纸打印)1份提交各系主任,系主任检查通过后,于9月14日前统一交到学院教务科。

附件1: 教学日历模版



发送: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全体党政领导;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全体教师。